

股票代码:600107

股票简称:美尔雅

编号:2018027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8月3日在本公司以传真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京南女士主持,公司9名董事参加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传真方式进行了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陈京南、郑继平、杨闻孙、邢艳霞、张龙、武建华6名关联董事对上述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2018年4月24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上述《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1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披露的《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010号公告)和《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18011号公告)。

2018年6月28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预计公司2018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未得到与会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过半数的同意票,上述议案未通过。详见本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披露的《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8026)。

因此，经与公司相关股东沟通，本次将上述议案再次提交到公司董事会及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8 年 4 月 26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关于预计 2018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2018013 号公告）及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资料。

二、《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18 年 8 月 23 日下午 14:30 时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相关事项公司在《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中予以详细披露，具体内容详见于同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 9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湖北美尔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日